

麟游县水利局 2018 年部门决算(汇总) 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麟游县水利局原系县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现为林业局挂牌单位,下属 9 个事业单位(包括推公事业单位 1 个)。

1. 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2.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
3. 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县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提出县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 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
5. 负责节约用水管理工作。
6. 负责水文监测工作。
7. 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
8. 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全县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9.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
10. 负责农村水利工作。
11. 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
12. 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流域、跨县区的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
13. 开展水利科技工作,组织开展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拟订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
14.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
15.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水利建设管理股、水政水资源管理股。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2018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省市水利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我们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市水利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全市柔性治水系统治水新理念、认真实施“三化促三同”发展新战略，强力推进抗旱水源、农田水利、防洪保安、水保生态和饮水安全五大工程建设，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2亿元，争取到水利项目总投资5067万元，其中中省投资4127元。全年完成节水灌溉面积0.6万亩，新修改造基本农田9218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50平方公里，解决了1.06万人饮水不安全问题，征收水利规费3024.23万元，全县水利事业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圆满地完成了市县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呈现以下特色和亮点：

1. 抗旱水源工程建成并蓄水。长益庙水库工程已蓄水并投入试运行一年、崔木水库工程已完工蓄水，正在组织蓄水验收。

2. 安全饮水工程实现全覆盖。投资 1450 万元新建、维修改造农村安全饮水工程 22 处，加装水质净化设备 104 台，安全饮水达标率为 100%，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为 98%。投资 12 万元完成了 7 个镇 66 个村 176 份水样的水质检测工作。依据贫困退出安全饮水认定程序和标准，完成了 2018 年度 66 个村 2546 户 6992 名贫困人口及 44 个贫困村退出饮水安全认定工作。根据我县实际，因村制宜，制定了《麟游县农村小型水利工程管理细则（试行）》、《麟游县农村饮水工程管理细则（试行）》，对相关工作提出明确具体要求，以政府规范性文件推动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管理迈入规范化、常态化的轨道。

3. 农田水利园区迈出新步伐。投资 700 万元在常丰镇常乐村、九成宫镇桑树塬村建成了麟游万亩有机苹果示范基地灌溉供水工程建设任务，年供水量 50 万立方米。

4. 水保生态工程取得新成效。一是投资 1250 万元完成了麟游县 2017 年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完成坡改梯 8930 亩，生产道路 5.7km，植物护埂 10km。二是投资 576 万元完成了长益庙河道治理项目，治理河道 650 米，砌筑河堤 1300 米，清理河床 2.33 公里，建设跨河交通桥 1 座，完成宝麟铁路电缆和给排水管网改建工程。三是投资 289.5 万元建成了河西村、常丰村、大庄村、铁炉沟村、洪泉村 5 座涝池。四是投资 50 万元在市级

深度贫困村丈八镇曲家沟村实施曲家沟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机修土坎梯田 288 亩，配套生产道路 1.7km。

5. 水利规费征收走在全市前列。全面贯彻落实水法律法规，加大水行政执法力度，配合税务部门依法征收水利规费，截止 10 月底由税务局累计代征收水利规费 3024.23 万元（其中，水土流失补偿费 1967.9 万元、水资源税 1056.33 万元），创历年征费之最，名列全市前列。

6. 湖长制工作体系基本建立。县级湖长制实施方案及 7 个乡镇湖长制实施方案全部出台。全县设县级湖长 5 名，镇级湖长 53 名，村级巡查员 58 名，单独设立湖长的水库数量 4 座。构建了层级清晰、责任明确、推进有力的湖长制组织领导体系。

7. 项目前期工作有序推进。普化水库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已完成，并通过省水利厅的技术审查，同时完成了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和取水许可的水资源论证报告编制工作。冯家山水库至麟游天堂工业园区引水项目经县委、县政府研究，报市政府同意，完成了前期勘察设计公司招投标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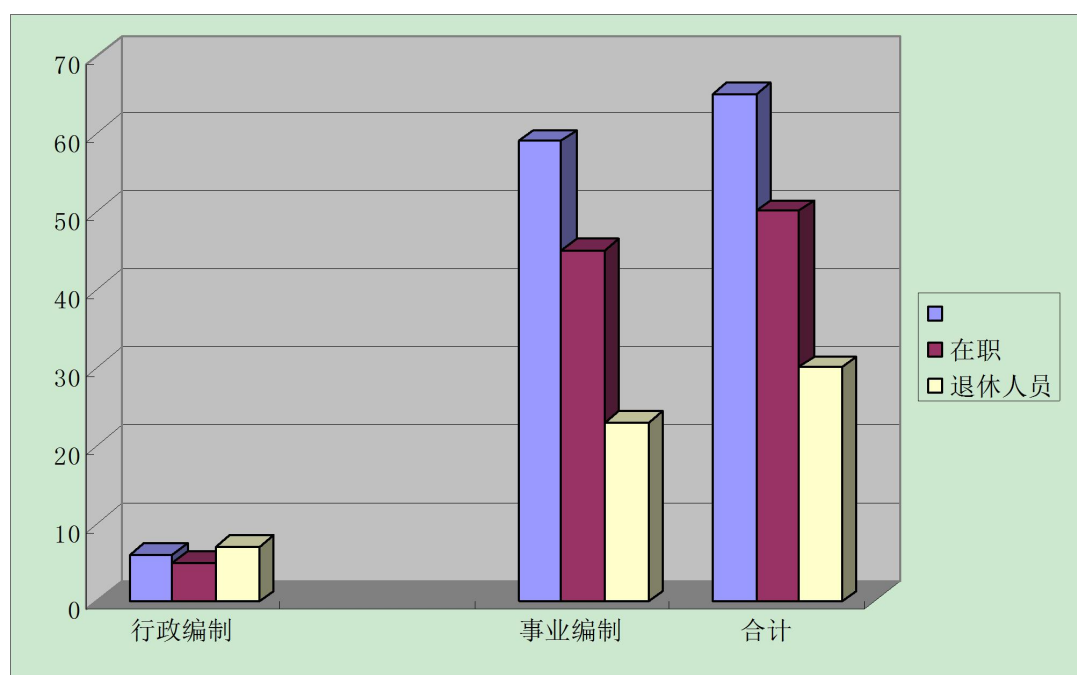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及所属 9 个下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麟游县水利局本级（机关）
2	麟游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3	麟游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站
4	麟游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5	麟游县水资源管理站
6	河道管理站（水产站）
7	九成宫镇水务管理站
8	麟游县招贤镇水务管理站
9	麟游县两亭镇水务管理站
10	麟游县崔木镇水务管理站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5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59 人；实有人员 50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45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30 人。如图：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减少）情况，分析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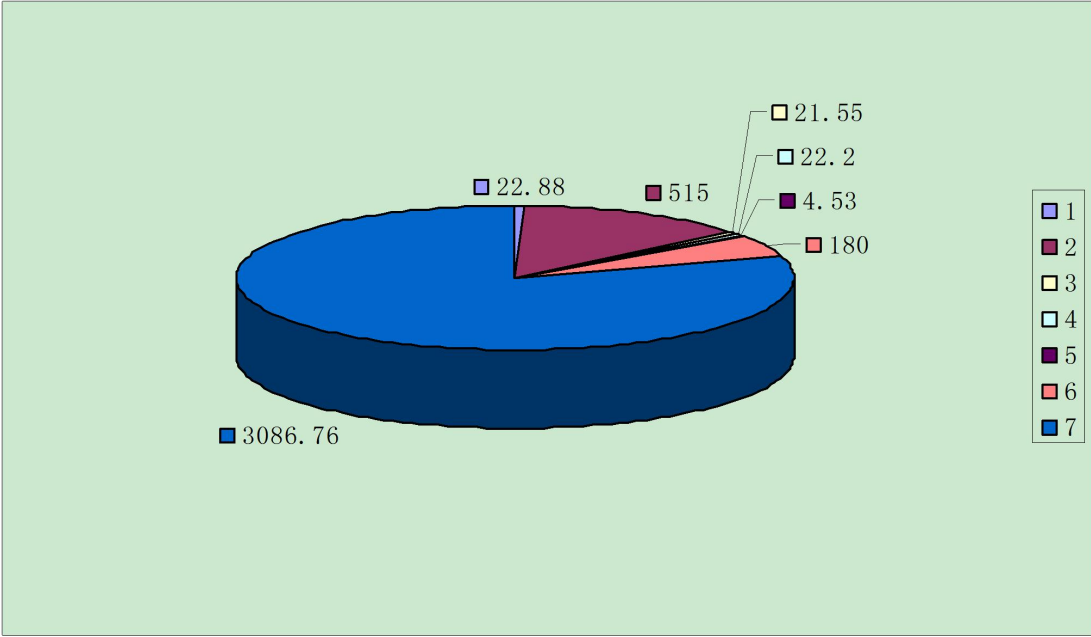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总收入 3852.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72.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 万元），较上年 5448.59 万元减少 1595.67 元，减少 29.29%，主要原因为水利基础设施等预算收入减少。

本年财政拨款总支出 3852.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72.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0 万元），较上年 5448.59 万元减少 1595.67 万元，减少 29.29%，主要原因为水利基础设施等预算支出减少。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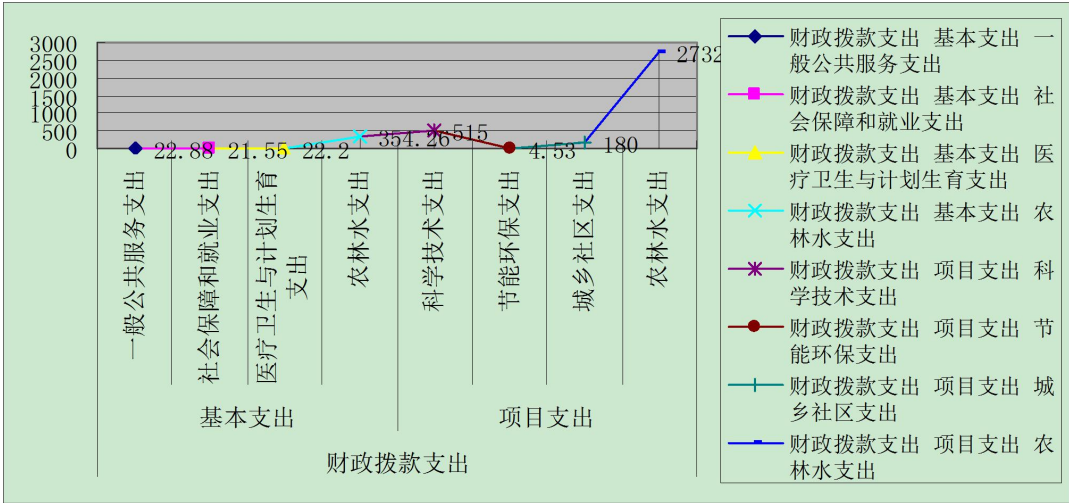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852.9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22.88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5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5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80 万元、农林水支出 3086.76 万元。如图：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852.92 万元,包括:(1)基本支出 420.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2 万元、农林水支出 354.26 万元;(2)项目支出 3432.03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 51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5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80 万元、农林水支出 2732.5 万元。如图：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

本年财政拨款总收支 3852.9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 万元，占比 4.67%），较上年 5448.59 万元减少 1595.67 元，减少 29.29%，主要原因为水利基础设施等预算收入减少。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8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人力资源事务（款）公务员考核（项）。年初预算为 2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8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2）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5 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款）产业技术与研究与开发（项），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科技交流与合作（款）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1.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7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0.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8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5）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4.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6）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7）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086.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6.76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0.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46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3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1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200.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71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年初预算为 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80%。

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预算为 222.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37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17.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4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53.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02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水利（款）抗旱（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水利（款）农田水利（项）。年初预算为 11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年初预算为 1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3.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66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0.89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392.52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367.75 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7 万元（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2）公用经费 28.37 万元，主要是商品和服务支出 28.37 万元（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年县本级安排市级下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水生态文明建设工程奖补资金支出 180 万元，年内实施了两亭湖、河西村等 5 个村涝池水生态建设项目。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5.32 万元，比年初预算 6.16 万元减少 0.84 万元情况，比上年支出 4.67 万元增加 0.65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职能性业务工作任务增加，且各级对这些工作任务进行实地部署、检查次数增多，又之公务用车逾期运行致使车辆运行维护费增加。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018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同，与上年相同。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14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26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控制出车次数；比上年增加 0.55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各级对水利工作任务进行实地部署、检查次数增多，又之公务用车逾期运行致使车辆运行维护费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公务接待约 5 批次 30 人次，支出 0.18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58 万元，减少的原因主要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控制接待标准和次数；比上年支出增加 0.1 万元，上级有关单位督促检查次数增加。

2. 培训费支出 0.18 万元。

3. 会议费支出 0。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8 年，按照县上的统一安排，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组织各下属单位积极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一方面有效地推动了本部门的预算编制工作，另一方面进一步提升了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绩效。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们水利部门重点开展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是加强政策宣传教育，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管理意识。组织干部职工特别是领导干部认真学习《意见》，熟悉、掌握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义、具体要求、任务。通过宣传教育，使领导干部、职工明确了自己在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职责，树立了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意识。

二是将绩效管理融入部门预算编制。自觉将部门和单位各类预算收支全面纳入绩效管理，在编制财政资金预算时，围绕部门和单位职责、业务活动、行业发展规划等因素进行统筹考虑，同时，加强项目收支预算事前绩效评估，重点论证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等，从而确保财政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三是将绩效管理融入部门和单位预算执行。积极搞好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执行工作，坚持按照各级下达的财政预算资金用途及时实现收支，做到不滞留、不挪用、虚列支出，切实提高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效能。

四是将绩效管理融入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设置。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从产出、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及项目绩效目标指标，推动提高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

五是认真开展绩效自评。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对年度财政预算进行自主评的同时，重点对 2018 年度各级一般公共预算专项业务经费、中省市财政预算项目进行了事前评审、事后绩效自评。共涉及专项业务经费六类 99.5 万元、项目八个 3432 万元（其中省级项目四个、下达资金 360 万元）。通过自评年度各类预算指标执行完毕，符合资金使用范围、实现了预期效果，为加快县域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水利基础设施条件、最大程度减少了旱涝灾害损失，改善了全县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和县域投资环境，有效提升了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能力，一定程度上促进了预算管理水平的提高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018 年，虽然在部门绩效管理方面做了一定的工作，但是与国家对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相比差距还很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还没有完全建成，今后的工作中将查漏补缺，切实促进本部门绩效管理工作。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2018年第二批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站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700000	1170000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500000		100%	
		市县财政资					
		其他资金	11200000	11200000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在常丰镇的常乐村和苏家村建成1万立方米蓄水池2座，埋设田间管道72.9公里，铺设滴灌管道1836公里，架设电力线路1.91公里，安装三套自动化灌溉设施。 目标2：受益人口1808人，其中贫困户120户406人，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6200亩。 目标3：完成了中央和省级投资1170万元，资金支出和进度同步。			目标1：建成1万立方米蓄水池2座，埋设田间管道72.9公里，铺设滴灌管道1836公里，架设电力线路1.91公里，安装三套自动化灌溉设施。 目标2：受益人口1808人，其中贫困户120户406人，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6200亩。 目标3：完成了中央和省级投资1170万元，资金支出和进度同步。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6200亩	6200亩		
			修建1万方蓄水池	2座	2座		
			埋设田间管道	72.9公里	72.9公里		
			铺设滴灌管道	1836公里	1836公里		
			架设电力线路	1.91公里	1.91公里		
			安装自动化灌溉设施	三套	三套		
		质量指标	项目单项措施验收合格率	100%	100%		
			高效节水设计及施工符合现行的国家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18年10月	2018年10月	
				投入运行时间	2019年3月	2019年3月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新增灌溉面积	6200亩	6200亩		
			粮食、经济作物年亩增产	150公斤	150公斤		
		社会效益 指标	灌溉水利用率提高	长期	长期		
		生态效益 指标	新增年节水能力	22.94万方米	22.94万方米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工程设计年限	≥30年	≥30年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2018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站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00	100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通过改建，巩固提升3处农村饮水工程，2个乡镇5个行政村292户1019人的农村人口饮水得以解决。 2、采用管网延伸、增加电力设施、水龙头入户等方式，解决农村用水不方便、饮水安全不达标的问题，较大改善农村村民的饮水现状。同时工程建设需投入大量劳力，增加农村劳力的就业机会。			1、巩固提升3处农村饮水工程，2个乡镇5个行政村292户1019人的农村人口饮水得到解决。 2、采用管网延伸、增加电力设施、水龙头入户等方式，解决农村用水不方便、饮水安全不达标的问题，较大改善农村村民的饮水现状。同时工程建设需投入大量劳力，增加农村劳力的就业机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农村饮水工程乡镇个数	2个	2个	
			解决农村饮水工程村委会个数	5个	5个	
			解决农村饮水工程村民小组个数	7个	7个	
			解决饮水工程农村人口数	1019人	1019人	
			解决饮水工程贫困村户数	245户	245户	
			解决饮水工程贫困村人口数	856人	856人	
			新建各型水池个数	2座	2座	
			管道长度	21622米	21622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工程设计及施工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水利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竣工时间	2018年5月	2018年5月	
			投入使用时间	2018年9月	2018年9月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造价：每处饮水工程平均成本	33.33万元	33.3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人数		≥392人	
			受益建档立卡户数		≥112户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农村饮用水标准	达标	达标	
			工程使用年限	≥15年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2018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河道管理站（水产站）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0	10		100%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拦水坝一座、20立方米蓄水池一座。			建成拦水坝一座、20立方米蓄水池一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拦水坝蓄水容积	1.5万方	1.5万方	
			鱼池容积	1万立方米	1万立方米	
			蓄水池容积	20立方米	20立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单项措施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工程设计及施工符合现行的国家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	100%	100%	
		时效指标	竣工验收时间	2018年9月	2018年9月	
			投入运行时间	2018年9月	2018年9月	
		成本指标	建安工程总成本	≤25万元	≤2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养殖条件，增加渔业生产能力	≥10万千克	≥10万千克	
			年增加收入	≥20万元	≥2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养殖面积	≥8000平方米	≥8000平方米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20人	≥20人	
		生态效益指标	水资源利用系数提高	≥0.9	≥0.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10年	≥10年	
			渔业养殖示范作用	100%	100%	
			促进渔业增产增效，带动“渔业企业（合作社）+贫困户”水产养殖模式再上新台阶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100%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2018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水土保持补偿费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站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200000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0	2000000		1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实施土地平整288.39亩。 目标2：砂石化生产道路1.7公里，栽植行道树850株。 目标3：在九成宫镇铁炉沟村、常丰镇常丰村、崔木镇河西村、洪泉村、酒房镇大庄村新建涝池5座，占地面积12322m ² ，蓄水容积9385 m ³ 。			目标1：实施土地平整288.39亩。 目标2：砂石化生产道路1.7公里，栽植行道树850株。 目标3：在九成宫镇铁炉沟村、常丰镇常丰村、崔木镇河西村、洪泉村、酒房镇大庄村新建涝池5座，占地面积12322m ² ，蓄水容积9385 m ³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村新增基本农田面积	288亩	288亩	
			砂石化、绿化生产道路	1.7公里	1.7公里	
			新建涝池	5座	5座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造林成活率	100%	100%	
			项目开工时间	2018年6月	2018年6月	
		时效指标	投入运行时间	2018年9月	2018年10月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亩均增产	≥150千克	≥150千克	
		生态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	4070	4070	
			项目区水土流失改善情况	长期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区耕作条件得到进一步改善，同时有力的促进了当地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	长期	长期		
		项目区农村生态环境、居住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	长期	长期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 麟游县水利局

自评得分: 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麟游县水利局原系县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现为林业局挂牌单位，下属单位有县防汛办、水土保持工作站、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站、河道管理站（水产站）、水资源管理站，以及九成宫镇水务管理站、招贤镇水务管理站、两亭镇水务管理站、崔木镇水务管理站共9个事业单位。水利局主要负责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及保护、水土保持、城乡供水、防治水旱灾害、渔业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县水政监察和水保监督、渔政执法。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支出3852.92万元，包括：（1）基本支出420.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8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55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2.2万元、农林水支出354.26万元；（2）项目支出3432.03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51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53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80万元、农林水支出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3852.92	3852.92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3852.92	3852.92	5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 公式和数据 获取方式	年初目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与改进 措施	绩效指标 分析与建 议
投入	预算 执行 (25 分)	支出 进度 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 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 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 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 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 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 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 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	半年进度： 进度率≥ 45%，得2分； 前三季度进 度：进度率 ≥75%，得3 分	3852.92	3852.92	5		
		预算 编制 准确 率(5 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 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 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 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 准确率≤20%， 得5分	准确	准确	5		
过程	预算 管理 (15 分)	“三 公经 费” 控制 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 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 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 为止。	三公经费控 制率 ≤ 100%，得5分	-10%	13.90%	0		
		资产 管理 规范 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 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 完为止。	新增资产配 置按预算执 行。 2.资产有偿 使用、处置 按规定程序	全部符 合5分	全部符 合5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预算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预算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新建、维修改造农村安全饮水工程22处；常丰镇常乐村、九成宫镇桑树塬村建成了麟游万亩有机苹果示范基地灌溉供水工程，年供水量50万立方米；建成了河西村、常丰村、大庄村、	新建、维修改造农村安全饮水工程22处；常丰镇常乐村、九成宫镇桑树塬村建成了麟游万亩有机苹果示范基地灌溉供水工程，年供水量50万立方米；建成了河西村、常丰村、大庄村、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2亿元，争取到水利项目总投资5067万元，其中中省投资4127元。全年完成节水灌溉面积0.6万亩，新修改造基本农田9218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50平方公	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2亿元，争取到水利项目总投资5067万元，其中中省投资4127元。全年完成节水灌溉面积0.6万亩，新修改造基本农田9218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50平方公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11 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机关日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办公费 0.48 万元、水费 0.09 万元、电费 0.45 万元、邮电费 0.12 万元、差旅费 1.27 万元、培训费 0.1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06 万元）。全年运行经费占机关经费总支出的 12.01%，比 2017 年减少 83 万元，减少率 91.1%，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年度财政预算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5 万元，实际采购支出总额共 2.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3 万元，采购支出 2.9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0.5 万元，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0 万元，采购支出 0 万元。单位在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